

2000 年反恐怖主义法

请记住你在被拘留时的权利

关于刑事诉讼之知情权，根据英格兰与威尔斯的法律以及遵从 [EU Directive 2012/13](#) (欧盟指令 2012/13)，你被保证具有本通知之中的权利。

本页概述了你在警察局的权利。

在后续页的第 1 至第 11 段中有着更多的信息。

完整详情列在警方的 Code of Practice H (实务守则 H) 之中。

1. 当你在警察局期间，如果你希望有一位律师来帮助你，那么请告诉警察。这是免费的。
2. 如果你希望某人获悉你在何处，那么请告诉警察。这是免费的。
3. 如果你需要查看警察的规则，请告诉警察——这些规则称为“实务守则 (Codes of Practice)”。
4. 如果你需要医疗方面的帮助，请告诉警察。如果你感到正在生病或者是受了伤，请告诉警察。医疗帮助是免费的。
5. 如果你被询问到有关你涉嫌参与实施、准备或煽动恐怖主义活动的问题时，你可以不说任何话。然而，当你被询问到你今后在法庭之上所依赖的某些事宜时，假如你不予提及，那么这可能将会不利于你届时的辩护。你所说的任何话，都有可能被作为证据。
6. 警察必须告知你有关你涉嫌参与实施、准备或煽动恐怖主义活动的性质，以及你被逮捕和被拘留的原因。
7. 警察必须让你或你的律师查看有关你被逮捕和被拘留的原因，以及有关你在警察局期间事宜的记录和文件。
8. 如果你需要一位口译员，那么警察必须为你提供。你还可以要求获得特定文件的翻译件。这是免费的。
9. 如果你不是英国人，并且你希望联络你的大使馆或领事馆，或者是希望他们被告知你已被拘留，那么请告诉警察。这是免费的。
10. 警察必须告知你他们能够拘留你多长时间。
11. 如果你被控告，并且你的案件被送交法庭审理，那么你或你的律师将有权在法庭审理之前查看起诉证据。

如果你不清楚这些权利之中的任何一项，请告诉监所警官



Home Office



Legal Aid
Agency



The Law Society

请查看概述之后的后续页，以便获得有关警察应该如何对待和照顾你的更多信息

此版本的权利与权益通知自 2018 年 12 月 1 日起生效

请保存本信息，并尽快地阅读。它会帮助你在警察局期间做出决定。

1. 获得律师的帮助

- 律师可以给予你有关法律方面的帮助和建议。
- 请求与律师谈话并不会让你看上去是做了任何的错事。
监所警官 (Police Custody Officer) 必须询问你是否需要法律咨询服务。这是免费的。
- 当你在警察局时，无论白天或晚上警察必须允许您随时与律师谈话。
- 如果你要求法律咨询，那么在你有机会与律师谈话之前，警察通常不被允许向你询问问题。当警察向你询问问题时，你可以要求律师与你同在一室。
- 如果你告诉警察你不需要法律咨询，但是在之后改变了你的想法。那么请告诉监所警官，他/她随后会帮助你联络律师。
- 如果律师没有来到警察局或与你联络，或者是你需要再次与律师谈话，那么请要求警察再次联络他们。
- 你可以要求与一位你所认识的律师谈话，如果他们从事法律援助工作，那么你不需要付费。如果你不认识律师，或者是你所认识的律师无法联络上，那么，你可以与值班律师谈话。这是免费的。
- 值班律师与警察没有任何关系。

安排免费的法律咨询：

- 警察将联络辩护律师电话中心 (Defence Solicitor Call Centre, 简称 DSCC)。辩护律师电话中心 (DSCC) 将安排您要求的律师，或是值班律师为您提供法律咨询。
- 辩护律师电话中心 (DSCC) 是独立的服务机构，负责安排免费的法律咨询，与警察并没有任何的关系。

如果你希望由自己支付法律咨询的费用：

- 在所有的个案中，只要你愿意，你都可以支付法律咨询的费用。
- 辩护律师电话中心 (DSCC) 将代表你联络你自己的律师。
- 你有权与你所选择的律师在电话中进行私下通话，或者他们可以决定亲自到警察局来见你。
- 如果无法联络到你选择的律师，那么警察仍然可以致电辩护律师电话中心 (DSCC)，以安排值班律师提供免费法律咨询。

2. 告诉某人你在警察局

- 你可以要求警察联络某位需要知道你在警察局的人士。这是免费的。
- 他们会尽快地为你联络某位人士。

3. 查看实务守则

- 实务守则(Codes of Practice)是一些规则，它将告诉你：当你在警察局的时候，有哪些事情是警察可以做的，以及哪些是不可以做的。这其中包括了在本通知中所概述的权利。
- 警察会让你阅读实务守则，但是你不可以因此而耽搁警察查明你是否违反了法律。
- 如果你希望阅读实务守则，请告诉监所警官。

4. 如果你不舒服或受伤，请获取医疗帮助

- 如果你感到在生病或需要服用药物，或是受伤，请告诉警察。他们会找来医生或护士，或者是其他健康护理专业人士，并且这是免费的。
- 可能会允许你服用你自己的药品，但是警察会首先进行检查。通常一位护士会首先来见你，但是如果你需要医生，那么警察将会请来一位医生。你可以要求见其他的医生，但是你需要支付其费用。

5. 保持沉默的权利

如果你被询问到有关你涉嫌参与实施、准备或煽动恐怖主义活动的问题，你可以不说任何话。

然而，当你被询问到你今后会在法庭之上所依赖的某些事宜时，假如你不予提及，那么，这可能会不利于你届时的辩护。

你所说的任何话，都有可能被作为证据。

6. 知晓你被逮捕和拘留的原因

- 警察必须向你提供资料，以便你能够理解你为什么被逮捕，以及被怀疑参与实施、准备或煽动恐怖主义活动。
- 在警察局，警察必须告知你他们需要拘留你的原因。
- 在你被询问有关你涉嫌参与恐怖主义活动的任何问题之前，警察必须向你或你的律师提供有关警察认为你所做的事情的足够资料，这样你才能够为自己辩护，但是这些资料不得在可能危害到警方调查的时间里提供。
- 这适用于警察怀疑你所犯下的任何其它罪行。

7. 查看有关对你的逮捕和拘留的记录与文件

- 当你被拘留在警察局时，警察必须：
 - ~ 在你的拘留记录中记录下你被逮捕的原因和逮捕你的必要性，以及他们为什么认为你需要被拘留。
 - ~ 让你和你的律师查看这些记录。监所警官会安排此事。
- 警察必须让你或你的律师接触到必不可少的文件和资料以便在必要时能够有效地质疑对你的逮捕和拘留的合法性。

8. 获得口译员以及翻译特定文件来帮助你

- 如果你不会说或听不懂英语，警察会安排一位会说你的语言的人士来帮助你。这是免费的。
- 如果你耳聋，或是有说话障碍，警察将会安排一位英国手语英语翻译员来帮助你。这是免费的。
- 如果你不会说或听不懂英语，警察将会请一位口译员告诉你：他们为什么拘留你。警察在每一次决定将你拘留的时候，都必须如此行事。
- 除非是出于特别的原因，否则在每一次做出将你拘留的决定之后，以及你被控告了任何的罪行之后，警察都必须给你一份用你自己的语言所做的记录，记载你被拘留的理由，以及你被控告的任何罪行。这些特别原因是：
 - ~ 如果你决定你不需要记录来为自己辩护，因为你完全理解所发生的事情，以及放弃你获取记录之权利的后果，并且你已经有了请一位律师来帮助你做出决定的机会。你还必须以书面方式做出你的许可。
 - ~ 如果通过口译员的口语翻译或概述来替代书面翻译就足以让你为自己辩护，并且你完全理解所发生的事情。监所警官也必须对此给予授权。
- 在警察向你询问问题，并且没有进行录音的时候，口译员会使用你自己的语言来记录所问的问题和你的回答。你可以在你签名之前检查这是否为准确的记录。
- 如果你希望向警方作出陈述，口译员将使用你的语言来制作一份该陈述的副本，供你检查是否准确并签名。
- 你还有权获得本通知的翻译文本。如果没有翻译文本，那么必须通过口译员向你提供该信息，并且不得无故延误提供翻译文本。

9. 联络你的大使馆或领事馆

如果你不是英国人，你可以告诉警察你希望联络你的高级专员公署、大使馆或领事馆，以便告诉他们你在何处，以及你为什么会在警察局。他们也可以私下探访你，或者安排一位律师来见你。

10. 你可以被拘留多长时间

- 仅在法庭允许警方拘留你更长时间的情况下，才可以在没有对你进行控告的情况之下对你拘留超过 48 小时。法庭有权力把没有控告的拘留时间延长到最多为自你被逮捕之时起的 14 天。
- 一位高级警官必须定时检查你的案件，用以查看并决定你是否应该仍然被拘留。这被称之为复核。除非是你的状态欠佳，否则你有权对这个决定表达你的看法。你的律师同时也有权代表你对这个决定发表意见。
- 如果复核官员没有释放你，那么必须告知你原因，并且将这个原因记录在你的拘留记录中。
- 如果对你的拘留已无必要，那么你必须被释放。
- 当警察请求法庭延长对你的拘留时：
 - ~ 必须给你一份书面通知，向你说明法庭聆讯将在何时进行，以及申请延长对你的拘留的原因。
 - ~ 你必须被带往法庭出席聆讯，除非设立了电视链接，这样你能够看到和听到法庭内的人，而且他们也能看到和听到你。
 - ~ 你有权与一位律师一同出庭。
 - ~ 仅在法庭认为对你继续拘留是有必要的，以及警察是在仔细地调查你的案件，并且没有无故延误的时候，才会允许警察继续拘留你。
- 如果警察有着足够的证据来把你送交法庭，你可能会在警察局或是通过邮件被控告，并到进行庭审的法庭出庭。

复核以及拘留延长

- 在你被逮捕之后，你有时可能会被拘留超过 48 小时。在此情形之下，你必须被给予：
 - ~ 一份书面文件说明已经提出了延长对你拘留的申请；
 - ~ 提交申请的时间；
 - ~ 法庭受理申请的时间；以及
 - ~ 寻求进一步拘留的理由。

在每一次申请延长或进一步延长对你的拘留时，也必须向你(以及你的法律代表)下达通知。

11. 在你的案件被送交法庭时获取证据

- 假如你被控告了一项罪行，那么你或你的律师必须被允许查看针对你的证据，以及可能会帮助你辩护的证据。这必须是在你的审判开始之前完成。警方和皇家检察署(Crown Prosecution) 必须安排此事，并提供相关的文件和资料。

在警察局中需要了解的其它事情

你应该得到怎样的对待和照顾

这些说明告诉你在被扣留在警察局时，你可以预期的事情。如果需要得到更多详情，请要求查看实务守则。它们包括一个列表，你可以在其中找出有关每一件此类事情的更多详情。如果你有任何疑问，请询问监所警官。

需要帮助的人士

- 如果你的年龄在 18 岁以下，或者属于弱势，例如，你有学习障碍或精神健康问题，那么当警察在进行某些工作之时，你有权得到一位人士的陪伴。这位人士被称之为你的“适当成人”，并且他们也会得到该通知的一份。
- 您的适当成人会帮助你理解正在发生什么，并且会照顾你的利益。在警察告知你你的权利，以及告诉你为什么你被扣留在警察局的时候，他或她必须与你在一起。在警察向你阅读警方警诫时，他或她也必须与你在一起。
- 你的适当成人还可以代表你要求得到一位律师。
- 如果你愿意，你可以在你的适当成人不在房间内的情形之下与你的律师谈话。
- 当你在警察局期间，警察可能还需要做下列中的一件事情。除非有特别的原因，否则当警察做下列的任何一件事情时，你的适当成人必须在整个过程中与你在一起：
 - ~ 与你面谈，或者是要求你签署一份书面陈述或警方记录。
 - ~ 脱掉你的外衣之外的衣服来搜查你。
 - ~ 采集你的指纹、拍照或者是采集 DNA 或其它样本。
 - ~ 进行任何有关目击证人辨认嫌犯程序的事宜。
- 当警方复核你的个案以查看你是否应该被拘留更长时间的时候，你的适当成人应该有机会当面出席，或者在电话中帮助你。
- 如果你的适当成人能够出席，那么在警察对你进行控告的时候，他们必须在场。

获取你在警察局期间的详细资料

- 当你在警察局的时候，所有关于你的事情都有记录。这被称之为拘留记录 (Custody Record)。
- 当你离开警察局的时候，你、你的律师或你的适当成人可以要求得到一份拘留记录的副本。警察必须尽可能快地给你一份你的拘留记录的副本。
- 你可以在你离开警察局之后不超过 12 个月内，向警察要求一份你的拘留记录的副本。

保持联络

- 除了与律师谈话和告诉某人有关你被逮捕的事宜，通常还会允许你打一次电话。
- 如果你希望打电话，请向警察提出要求。
- 你还可以要求得到一支笔和纸张。
- 你可能接待访客，但是监所警官可以予以拒绝。

你的监室

- 如有可能，你应该被单独关押在一个监室之中。
- 监室应该是干净、温暖和有光照的。
- 你的寝具应该是清洁和整齐的。
- 你必须被允许使用厕所和进行洗漱。

衣服

如果你自己的衣服被拿走了，那么警察必须向你提供其它类型的衣服。

饮食

你必须得到带有饮料的一日三餐。你还可以在每餐之间喝饮料。

运动

如有可能，应该允许你每日到室外呼吸新鲜空气。

当警察对你问话时

- 房间应该是干净、温暖和有光照的。
- 你不是必须站立着的。
- 警官应该告诉你他们的姓名和他们的警衔。
- 你应该在正常的进餐时间有一次休息，以及在约 2 小时后有一个用来喝饮料的休息时间。
- 在你被拘留期间，应该允许你在每 24 小时内至少有 8 个小时的休息时间。

信仰需求

- 如果你在警察局期间需要任何物品来帮助你履行你的宗教信仰，请告诉警察。他们可以提供必要的宗教书籍和其它物品。

当普通规则不适用时

获得律师来帮助你

在某些特别情形之下，警察急需在你与律师谈话之前向你询问问题。在实务守则中提供了有关这些特别情形的信息。其中规定了当你在警察局的时候，警察可以做的和不可以做的事情。如果你希望查看详情，它们列在实务守则中守则 H 的第 6.7 段里。

有一种特别情形，警察不允许你与你所选择的律师谈话。如果出现这种情形，那么必须允许你选择其他律师。如果你希望查看详情，它们被列在实务守则中守则 H 的附录 B 里。

有一种特别情形，警察在这个情形之下将不允许你与你的律师在私下里谈话。在这种情况下，一位级别非常高的高级警官将授权一位穿制服的督察在场。如果你希望查看详情，它们被列在实务守则中守则 H 的第 6.5 节里。

告知某人你在警察局

有几种特别情形，警察在这样的情形之下将不允许你与任何人联络。在实务守则中提供了有关这些特别情形的信息。如果你希望查看详情，它们列在实务守则中守则 H 的附录 B 里。

独立监所探访员

他们是在没有事先宣布的情形之下可以进入警察局的社区成员。他们被称之为独立监所探访员，所进行的是志愿性的工作，来确保被拘留人士得到了适当的对待并有行使权利的途径。

你无权要求与独立监所探访员见面，或者是要求他们前来探访你，但是探访员可以要求与你见面。如果独立监所探访员在你被拘留期间前来探访你，那么他们会是独立于警察行事的。他们会查证你的福利和权利都已得到了保护。然而，如果你不愿意，那么你不一定非得和他们进行谈话。

如何投诉

如果你希望对你所得到的对待方式进行投诉，请要求与一位督察或更高级别的警官谈话。在被释放后，你还可以到任何一间警察局，或是通过你的律师或你的国会议员，代表你向警察行为独立办公室 (Independent Office for Police Conduct, 简称 IOPC) 提出投诉。